

证券代码：301210

证券简称：金杨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6

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7 月 9 日以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 2025 年 7 月 11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形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杨建林召集并主持，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其中郑洪河先生、王尚虎先生、朱斌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 12,5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9.90%。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 2025 年 7 月 31 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 2025 年 7 月 28 日（星期一）下午 15: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12 日